如何以「既然想吃软饭,为什么不来找我?」为开头写一篇故事?

【追妻火葬场,已完结,小可爱们食用愉快!】

「既然想吃软饭,为什么不来找我?」

沈凛拦住了我的去路,10分钟前,一个肥头大耳的老男人双手 在我身上游走,被我巧妙地躲开了,我尿遁了,从洗手间出来 之后,看到了站在走廊上的沈凛。

他右手沾满了鲜血,还有残留的玻璃碴子,我瞥了一眼,朝他 笑了笑。

「前夫,请你自重。|

01

沈凛提出离婚那天,是个艳阳天,晴空万里。

他回到家后,坐在阳台的吊椅上抽烟,我很喜欢吊椅这种浪漫的小玩意儿,他在我生日的时候买了一把,还在旁边挂了一串

明晃晃的小灯泡,后来我常常抱着狗子在吊椅上晃悠,透过窗子看楼下,计算着他什么时候回家。

大概抽了半包烟,沈凛走出来,坐在沙发上,对我说:「小慧,我们离婚吧。」

我手一抖, 手机差点摔到地上, 我看着他, 问: 「为什么?」

「她回来了。」

沈凛言简意赅,我知道是时候离开了,我扶着自己的右手,努力不让他看出我的情绪,尽量让声音保持平静,大脑早已一片空白,我听到自己说。

「好。I

他如负重释地叹了口气,对我说:「按照约定,我会付给你应有的赡养费,这套房子会转到你名下,车也会转给你,还有公司 40% 的股份。」

他顿了一下,问我:「你还有什么想要的吗?」

我摇摇头,掐了一把自己的大腿,痛感让我冷静不少,说: 「没有了。」

我看到他肩膀一抖,抬起头看了我一眼,随后快速转开视线, 他说: 「那我走了。|

「好。」我没有力气站起来了, 「我就不送了。」

「协议我会让小刘送给你,有什么要求你可以随时提。」

「好。」我朝他笑了笑,展开自认为完美的弧度,「沈先生, 再见。」

02

我以为这辈子不会再遇到沈凛,但这座城市实在是太小了,我 找中介卖房时,看到他和一个女人站在一起,他站在她旁边, 手牵着手,郎才女貌,好一对璧人。

那个女人我认识, 甄珠, 沈凛的白月光, 上学那会儿, 他们就是人人称羡的情侣, 如果不是甄珠突然出国, 或许我这辈子也没有机会和沈凛在一起。

或许在沈凛看来,我和他在一起是意外,但其实这一切都是我 蓄谋已久。

我对沈凛一见钟情,他是校草,喜欢他的人太多了,我根本排不上号,后来我打听到他爱爬山,我也去了登山社,刚一去就赶上团建。

我一个平时连公园都不去的懒蛋,买了一堆登山用具,还有各种野外生存用品,满满当当装了两个包,花去我一个月的生活费,站在燕山山底,我愣住了。

不是被山的陡峭吓住了,而是燕山实在是太小了,压根用不上 这些登山用具,还有女生是穿高跟鞋来的,我盯着自己的登山 鞋和运动裤,叹了口气。 沈凛走在最前面,他的身旁围绕着各种莺莺燕燕,我和他中间 好像隔着半条银河,连他的后脑勺都看不清,索性也不上赶着 凑了。

中午聚餐时,他旁边围满了人,学姐学妹都给他递吃的,我也打开饭盒。

「我靠!孙慧你自己做饭啊!」社长的嗓门极大,一下把大家的目光吸引过来。

我的脸很快就红了,因为我觉察到了沈凛的视线,一样望了过来,大家都说想尝尝我做的寿司,我便给他们分了几块,分到沈凛时,他朝我摆摆手,拒绝了。

我一下子难受起来,他会不会觉得我带自己做的饭很丢脸,我垂头丧气,也没了吃饭的心情。

03

那天晚上,大家找各种理由灌沈凛,他很快就喝多了,社长见 我老实,便让我把他送到房间,我在许多女生的注视下,搂住 沈凛的腰,撑着他,带他上楼。

沈凛很高,也很重,全身都倚在我的身上,我有点吃力,嘴角忍不住上扬,他衣服上的味道很好闻,呼出的气体有酒味,我不会喝酒,当时感觉快要醉了。

我把他送到房间后,他瘫在床上,说再干一杯,我帮他把鞋脱了,他翻了个身,眼神有些迷离地看着我,突然,他指着我

说: 「诶, 你是那个做饭的!」

我以为他认出了我,脸唰一下红了,但他很快就闭上了眼,念叨:「做饭好,甄珠做饭也好吃。」

沈凛又念叨的什么我没听清,因为他很快就哭出了声,先是小声抽泣,渐渐变成嚎啕大哭,我手足无措地帮他拿纸倒水,问他要不要擤鼻涕,他摇头,只重复说甄珠做饭很好吃,还告诉我想吐,我怕他吐一身,就帮他把上衣脱了。

我看到他腹部的层层沟壑,迅速移开了眼,抵不住诱惑摸了一下,像是触电一样,我应该是今天这群女生里第一个摸到沈凛腹肌的,想到这,一种幸福感环绕住我。

我又帮沈凛把裤子脱了,这次没偷看,帮他掖好被角后,我起身想走,走到门口,我迟迟没有开门,心中天人交战许久,我做出了选择。

我走回床边,靠在床头,用手轻拍沈凛的后背,他的呼吸渐渐 平稳,很快睡着了。

那晚我没走,我怕沈凛半夜需要人照顾,这其实是借口,我是有私心的,果然第二天,沈凛看到躺在旁边的我,愣住了。

他忘记了昨晚的事,我告诉他什么都没发生,大家都是成年 人,我不会纠缠他的。

但当时看到我在他房间里呆了一夜没出来的人实在是太多了, 贴吧都炸了,还没回学校,我们两个人的名字就被绑到了一 起。

我做到了自己的承诺,没有再联系沈凛,退出登山社,在宿舍躺了一周。

过了一周,他找上我,对我说:「孙慧,我们在一起吧。」

04

「孙慧,我喜欢你,我们在一起吧。」

燕山山底,魏超给我告白,我越过他,仰头看着并不陡峭的山梯。

魏超是妇产科医生,离婚前我有两个月没来月经,本以为是有了,自己偷偷跑去检查,想给沈凛个惊喜,没想到是月经不调,还拿了一堆药。

现在想想,还好不是有喜,不然这个孩子也太惨了,还没出生,爸爸就不要他了。

我离婚后还没来例假,去找魏超复查,他问我最近是不是有什么烦心事,我告诉他我离婚了,他愣了愣,说心情不好也会影响内分泌,让我保持好心情。

我苦笑,谁离婚了还有好心情呢,他让我想开点,至少我还没绝经,我哭笑不得,只觉得这医生挺会讲冷笑话的,他问我是不是爱吃凉的,我摇头说没有。

他不说还没觉得,听他一提反而馋了,刚出医院我就没忍住在 超市里买了根冰棍,还没拆开,就被人一把夺了过去,我刚欲 发作,抬起头,看到魏超黑着脸:「还说不爱吃凉的?」

我有些窘迫,就像是上学那会儿,逃课被班主任逮住了一样,他拿出手机给我说:「加个微信,我要监督你每天有没有吃凉吃辣。」

我当时觉得这医生真热心,后来才知道他是对我图谋不轨。

那阵子魏超每天都问我有没有吃凉吃辣,我本来就不会说谎,有他的监督,就真不怎么吃了。

直到我生理期恢复正常,告诉他这个好消息时,他高冷地说:「不客气,请我吃饭吧。」

魏超长得帅,人也好,但就是太年轻了,都说现在的弟弟喜欢 姐姐,一开始我不信,直到有一天我开玩笑问他「你是不是暗 恋我」。

他一本正经地说:「暗恋不太准确,你看不出来我在追你吗?」

我拒绝了魏超,告诉他我是离婚少妇,不想耽误他,但架不住他死缠烂打,这不,我前脚刚发朋友圈说要告别过去,他看到我的定位后,立刻赶来了燕山。

我告诉他现在没有谈恋爱的打算,他说告别完过去就要迎接新生活了,他就是我的新生活,我说他不是,他耸了耸肩说无所

谓,反正他愿意等我,不管我怎么想。

现在的孩子, 比我们那会儿疯狂多了。

05

沈凛是个很有责任感的男生,为了维护一个女孩的名声,他愿意和她在一起,哪怕他并不喜欢她。

所以,为了维持平衡,我也伪装出自己并不喜欢他,那一年我过生日,沈凛喝了点酒,借着酒意半真半假地对我说:「小慧,不要喜欢我,我不想对不起你。」

「好。」我点头, 眼眶里盛满了泪花。

沈凛是一个很好的男朋友,他很细心,总给我一种「或许他已 经喜欢上我」的错觉,但每当我有这个念头时,现实都会给我 重重一击,让我恢复清醒。

我身子弱,每次来生理期的时候都很难受,有一次疼得吃不下饭,沈凛跑去小卖部给我买红糖,又回家让他妈妈教他熬粥。

他拿着饭盒在宿舍楼下等我,被路过的舍友看到后,直夸他是 24 孝好男友,他让舍友把粥带给我,红糖粥真甜啊,一碗下 肚,我被温暖包裹着,舒服了不少。

后来我才知道, 甄珠不爱喝红糖水, 沈凛为了哄她喝, 买了糯米粉手搓芋圆, 和红糖水煮到一起, 给她做红糖小丸子, 和手搓芋圆相比, 熬一碗粥又算得了什么。

沈凛是个很有仪式感的男友,我在他的影响下也渐渐开始有仪式感,我提前三个月攒钱,只为了在 520 那天送他一双他喜欢的篮球鞋。

我把鞋送给他时,他笑着对我说: 「送鞋啊,不怕把我送跑吗?」

我捧着他送的玫瑰花傻笑,心里很清楚,他从来都不是我的, 又怎么会送跑呢。

我送沈凛的那双篮球鞋,他从来都没穿过,我每次问他,他都说小慧送的鞋他舍不得穿,但他的左手上一直戴着块卡西欧的黑表,表带都磨破了,还是没舍得摘。

我知道,那是甄珠送给他的,你看,他总会在无数个细节里告诉我,他有多爱她。

而我,根本算不了什么。

06

只要不上班,魏超就会来找我,他好像很怕我想不开做傻事,对,忘记说了,我是抖音美食博主,平时在家工作,连接触新人的机会都没有。

白天,我研究菜谱、拍视频、剪辑、上传、回复后台评论,忙 得不亦乐乎。

到了夜里,夜深人静的时候,陷入无边黑暗,我不自觉会想: 沈凛现在在做什么,他们是不是在一起呢,他们是抱在一起睡 觉呢,还是窝在一起看电视呢。

想着想着,心里就难受起来,我把狗子抱过来陪我,有它在,心里舒服多了。

我生理期那几天,魏超又来了,他给我带了几大包暖贴,我穿着睡衣瘫在沙发上,小腹上贴着暖贴,脸没洗,头发也出油了,和美女不沾边,连我自己都嫌弃自己。

魏超不嫌弃我,还让我穿上袜子,我懒得动,他就蹲下身帮我穿,他的动作温柔又专注,帮我穿好袜子后,拍了拍我的脚,对我说:「穿好袜子才不会着凉。」

看着他漆黑的双眸,满含柔情,我鼻头一酸,眼泪又掉了下来。

我突然发现,在我难过的这段时间,陪伴在我身边的人一直是他。

那天,魏超陪我爬上了燕山,站到山顶,风迎面吹来,我看着伸手可见的云朵,突然觉得心绪安宁不少,去他妈的沈凛甄珠,我终于解脱了,这不是件好事吗?

我再也不用担惊受怕,也不用委曲求全,世界上单身的帅哥都是我的了,我想泡谁就能泡谁,我再也不用装作听话懂事的贤妻了,我可以做我自己了!

「孙慧。」魏超心疼地看着我,搂住了我的肩膀。

他递给我一张纸,我才知道自己哭了,我说对不起,扫他兴了,他把我搂进怀里,我靠在他的肩膀上大哭,人就是这样,没人安慰还好,有人安慰就止也止不住。

他像哄小孩一样拍着我的后背,温声对我说:「都过去了,哭吧,哭出来就好了。」

我知道,我这辈子也好不了了。

07

其实我和沈凛中间分过手, 毕业那年, 甄珠回来了。

那是他第一次夜不归宿,我问他哥们儿沈凛在哪儿呢,他朋友给我发了条语音,支支吾吾的,说他们宿舍毕业聚会,沈凛今晚不回家了。

语音那头,我听到有人喊甄珠的名字,我说了句「知道了」, 关机,在被窝里哭了一夜,第二天晚上,沈凛回来了,他站在 阳台上抽了半包烟,低着头不敢看我。

「小慧,我们分手吧。」

「好。」

离开他之后,我无处可去,只好暂时借住在舍友家,她骂我脑袋被门夹了不清醒,说甄珠早就是过去式了,我才是沈凛的正牌女友,怎么能这么痛快地搬出来!

我眼泪止不住的流, 一句话也说不出来。

我很清楚,如果我说不,以沈凛的性格,他一定会顾及我的感受,断了和甄珠的感情,但我不想让他不快乐,这两年已经是我偷来的时光,是时候把他还给她了。

我没有删掉沈凛的好友,但他屏蔽我了,我在共同好友那里看 到他发秀恩爱的动态,半个月发的合照比我们两年发的都多。

我看到他给她剥虾;给她做饭;陪她去鬼屋;和她一起玩海盗船......

原来这就是被偏爱的感觉啊,我看着他们的合照又哭又笑,还不忘拿出我和沈凛的合照做对比,甄珠真好看,身材苗条,长相精致,与我小心翼翼的笑容不同,她的笑容如阳光般灿烂,每张照片拿出来都可以媲美明星拍的大片。

他们站在一起就是王子和公主,而我,连灰姑娘都算不上。

让我彻底死心的一张照片,是他们在摩天轮上拥吻,沈凛很怕高,有一次我们一起去玻璃栈桥,还没站上去他就腿软了,我 舍不得让他难受,一个人走完了全程。

而现在,他却愿意陪甄珠坐摩天轮,只为了她说的一句「在摩 天轮最高处拥吻的情侣会相守一辈子」。

不过,传说就算再美好也是假的,他们没有在一起一辈子。

半年后, 甄珠再次出国, 他们分手了。

80

「孙慧,你是不是疯了!」

我在酒吧喝得烂醉,酒杯突然被人夺走了,我抬起头,来人的脑袋已经变成了三个,我指着最中间的那个说:「咦!魏超,你有三个脑袋啊!」

他气急败坏,把我扛了起来,我使劲捶打他的背,他不为所动,年轻人体力就是好,他扛着我离开了酒吧,夜风一吹,我清醒不少。

这个酒吧,是我和沈凛和好的地方,那年,他和甄珠分手后,他的好兄弟找上了我,告诉我沈凛每天都喝得烂醉,实在是没办法了,只好找我帮忙。

我觉得挺可笑,他们凭什么觉得我能劝动沈凛,一个被他甩了 的失败者。

但我还是去了,我从未见过沈凛这么狼狈的样子,胡子拉茬, 头发乱得像鸟窝,看到我,他一开始还没认出来,我在他旁边 坐了一会儿,他才指着我说:「孙慧!」

「是我。」我陪他喝了几杯,半年未见,他的酒量还是一样 差,那晚我把他带去了我家,刚关上门我就扑上去亲他,他一 开始还在抗拒,后来也抱着我亲,像是发泄一样,在酒精的催 动下,我们从门口到沙发,又从沙发滚到床上。

第二天, 窗外刺眼的阳光把我照醒, 我睁开眼, 沈凛躺在我旁边, 搂着我的腰。

那一刻,我听到了自己尘封许久的心脏再一次跳动,不管我愿不愿意承认,我都疯了一样的爱他,罢了,我认了。

我起床给他冲了一杯蜂蜜水,又熬了一碗粥,他喝多了就容易胃疼,这两年我已经习惯照顾他了,到了中午,沈凛醒了,看到我他很尴尬,揉了把乱糟糟的头发,说: 「昨晚……」

「酒后大家都不清醒,放心,都是成年人了,我不会让你负责的。」

我说得很洒脱,一如当年那般,他喝完蜂蜜水就走了,但我知道这不是结束。

后来他果然找上我,提出复合,我拒绝了,他让我再给他一次机会,他一定会好好对我,我看着他问:「甄珠呢,你不爱他了?」

他一愣,这是我第一次在他面前提起这个名字,他愣了好久,才说:「你和她不一样。」

一个你爱的,一个爱你的,确实不一样。

我还是拒绝沈凛,他对我展开了追求,每天去我下班的地方接我,请我看电影,带我去吃饭,送我回家,陪我聊天到深夜,做了许多他之前和我在一起时都未曾做过的事,我享受他的追求,但嘴上一直没有松口。

不是不喜欢他,而是我不想再深陷进去,我知道沈凛不爱我, 他做这些只是为了让自己心里好受,但我不想让他好受,我想 让他对我永远愧疚,这样才能记住我。

09

但我还是输了,沈凛的家里给他安排了相亲,我们都到了谈婚 论嫁的年纪,没有精力去玩那些校园里的情情爱爱了,他又一 次问我愿不愿意和他在一起。

我松口了,因为我知道如果他开始相亲,我就彻底没有机会了。 了。

对于他来说,我和相亲对象毫无区别,他只会负责,并不会相爱。

我又一次和沈凛在一起了,这次我们是以结婚为前提交往,我们都很默契地不提甄珠,但这不代表这个人不存在,相反,甄珠从来没有离开我们的生活。

我会趁沈凛睡着后翻他的手机,查他的消费记录,从他的订单里查找他们的回忆,试图还原他们生活在一起时的蛛丝马迹。

我会在他睡着后问他:「你爱我吗?」沈凛不会回答,只会抱我抱得更紧。

我也会在他喝醉后问他:「你知道我是谁吗?」他会笑着揉揉我的脑袋,说小慧。

那一年 11 月 28 日,狮子座流星雨,我和沈凛在天台上站了一夜,也没有看到流星雨,我困得要死,打了个哈欠说: 「走吧,回去睡觉,明天还要上班。|

「小慧。」他拉住我的手,低下头,我看出来他有话对我说。

我心头一颤,一种不祥的预感涌上来,难不成,她又回来了?

半分钟后,沈凛从口袋里掏出一个蓝丝绒盒子,在我惊讶的视线中单膝跪地,抬起头,星河碎在他的眼底,他看着我说: 「小慧,我们结婚吧,我会对你负责的。」

你看,就连求婚的时候,他都没说「我爱你」,但我还是掩面 痛哭,点头答应。

10

我做了个梦。

梦里沈凛搂着甄珠的腰,他们走在大学校园里,我追在他们身后,但不管我怎么跑,都追不上他们,我摔倒在地上,看到一双黑色的鞋,缓缓抬起头,是魏超。

我睁开眼,头疼欲裂,窗外阳光刺眼,我翻了个身,想再睡会儿。

「醒了就喝口水再睡。」

这个声音?我掀开被子,看到魏超拿着杯水,站在床边,我抓了把杂乱的头发,试图组织语言: 「你,我,你怎么会在这儿? |

「你说呢?」魏超把水递给我,没好气地说,「昨晚你喝成那样,如果我不去,估计今天的新闻头条就是大龄女青年酒后被

捡尸,经调查是为情所困。」

我羞赧地低下头,问他怎么知道我在哪儿,他说给我打电话是酒保接的,让他去接我,说到这,魏超顿了顿,半玩笑道: 「对了,昨晚的酒费你别忘了结给我。」

我说等下转给他,这才发现自己穿的是睡衣,那昨晚给我换衣服的人是谁,我现在的表情一定很难看,魏超坐到床边,看着我笑:「算了,不用结了,两清了。」

两清个屁啊!我盖上被子, 假装什么都没听到。

过了好久,他叹了口气,敲了敲我的被子,说:「开玩笑的, 昨晚我们什么都没发生。」

我没说话,他又给我说:「你放心,姐姐,我一定会对你负责的。|

求婚那天,沈凛也是这么说的,一模一样的话使我又陷入恍惚,我很想问问魏超为什么男人愿意对不爱的女人负责,但我还是忍住了。

沈凛婚后对我越来越好,但每当我要沉浸其中时,都会掐着自己的大腿,告诉自己「他不爱我」。

婚后,我辞去工作养身体,在家里闲不住,便做了美食博主, 人设是「天天给老公做饭」,可能是我天生就适合做饭吧,很 快就火了,粉丝们都吵着想见我老公。 沈凛讨厌抛头露面,但他还是答应出境,50万粉丝福利时,我和他一起直播,弹幕都在夸赞沈凛的颜值,他有些不好意思,一直看我,大家都说太甜了。

有弹幕问「是谁追的谁」,他温柔地看着我,揉了揉我的头发,说:「是我追的她。」我的笑容一僵,心底很清楚,其实这段感情,一直都是我在主动。

有一次,我因为拍不出视频感到苦恼,他把我的手机没收了, 对我说:「今天不工作,老公下厨,犒劳犒劳你。」

沈凛做饭也很好吃,但他不经常做饭,有一点笨,我说要帮他 打下手,但他把我轰出了厨房,后来他摆出了四菜一汤,很简 单的饭菜,我却流下了眼泪。

他慌张地给我递了张纸: 「别哭啊小慧,怎么哭了,我是想哄你开心的,不是想让你哭的。」

他的手足无措逗笑了我,那一刻我想,或许沈凛也有点喜欢我了吧。

后来我打开手机,发现后台炸了,原来他背着我,录了一段做饭的视频发到了抖音上,他剪辑的很青涩,字幕也是最简单的样式,但那条视频还是爆了。

那条视频的文案是: 「我想一辈子吃老婆做的饭。」

11

我和沈凛结婚之后,好几次因为工作苦恼时,他都会对我说:「老公养你。」

我知道他有那个经济实力,他本就家底殷厚,现在自己的公司也风生水起,不差我那点钱,但我从来都没有听信他的话,或许在我看来,他总有一天会离开我吧。

现在我和他离婚了,当然不能再依靠他,我接了一个合作,但品牌方有些难搞,公司让我去聊一聊,我没想到会在饭桌上遇到沈凛。

那个肥头大耳的老板第 N 次想吃我豆腐时,我终于坐不住了, 站起来,笑着对他说:「刘总,您先吃,我去方便一下。」

从洗手间出来时,我看到了等在门口的沈凛,相识这么多年,我第一次见到他暴怒的样子,他的右手满是鲜血,还有玻璃碴子,发丝凌乱,看上去有些狼狈。

他瞪着我,对我说:「想吃软饭,为什么不来找我。」

我攥紧双手,指甲掐到了我的手心,我笑着说:「前夫,请你自重。」

我并不想这样伤害他,但他说的话实在难听,我忍不了,我擦过他离开,他突然拽住我,在背后抱住我,问: 「小慧,你有没有爱过我?」

现在问这个问题还有意义吗。

我鼻子一酸,眼眶在眼窝里打转,我清清嗓子,说: 「沈先生,请你自重。|

我走得很快,沈凛追了出来,他在饭店门口遇到了魏超。

是的,我刚在洗手间的时候,给魏超打了个电话,看到我,魏超迎了过来,抱着我问:「小慧,有没有哪儿受伤了,谁动你的,你告诉我,我绝对饶不了他。」

我摇摇头,给魏超说我想回家,他说好,这时他看到了沈凛,魏超的眼神变得警惕起来,他牵着我的手,问:「小慧,这是你朋友吗?」

「不是。」我摇头,没注意到沈凛的脸上划过一丝痛楚。

「你好,我是魏超,孙慧的男朋友,刚刚谢谢你帮她,现在我们要回家了。」

沈凛什么表情我不知道,我只听到他说要送我们,我从来没听过他那么沙哑的声音,像是在极力压抑着什么,我不想去探究,只想逃,我不想和他有任何牵扯。

或许是太累了吧,这长达半生的纠缠,我已不想再参与。

我知道沈凛喜欢过我,但在他心里,我永远也比不过甄珠。

12

签协议那天,沈凛还是过来了,他问我为什么要把房子卖了, 我说就是想换新房子了,其实我是不想睹物思人,这里全是和 他的回忆,我不想守着这些过日子。

他说请我吃饭,我笑着问他是散伙饭吗,他看着我,眼底有我看不懂的沉痛,沉声说:「小慧,你现在这样,我好像不认识你了。」

看来他是习惯了温顺体贴的老婆,但那个孙慧已经死了,在他 说离婚的那个晚上。

后来吃饭的时候,他给了我一张银行卡,告诉我密码是我的生日,他说这是他这几年的积蓄,全都给我,让我不要再去陪别人喝酒了。

离都离了,干嘛还对我这么好,难道是因为愧疚吗?

我不想接受他的愧疚,我没要那个银行卡,掐了一把自己的大腿,努力憋住眼里的泪,我对他说:「沈凛,我们两不相欠。」

他还是把银行卡递给了我,低着头,问我: 「你和他感情好吗?」

我楞了一下,反应过来他说的是魏超,我说嗯,挺好的,他说那就好,有人照顾我,我也就放心了,我冷笑一声,把头别过去,不想再看他。

他到底知不知道,我一直以来想要的都是他的照顾,只不过现在,我不想要了。

那晚沈凛喝多了,点了一盘虾,非要给我剥虾,结婚这么多年,这是他第一次给我剥虾。

记得有一次我在看综艺节目,看到大 S 说女人要找给他剥虾的男人,我当时拍了拍沈凛的肩膀,指着屏幕对他说: 「你看,你都没有给我剥过虾!」

他当时扫了一眼,亲了我一口,说:「老婆别闹,等我忙完这点再陪你看电视。」

我想起他秀恩爱的照片,给甄珠剥虾的视频,原来在他心里,我还是比不上她。

从那之后,我再也没有吃过虾,粉丝也会问我为什么从来不做 海鲜,我都会说我海鲜过敏,如今已经离婚了,他做这些是想 干什么?

他把一盘红嫩的虾仁推给我,说:「吃吧,我知道你爱吃虾。」

我朝他笑了笑,说:「晚了,沈凛,我现在口味变了。」

他脸变得煞白,我还是没忍住哭了出来,我擦了一把脸上的泪,起身离开。

离开的时候, 我听到他小声呢喃: 「小慧, 我后悔了。」

眼泪淌了一脸, 而我头也没回。

我在抖音上发布了离婚声明,许多老粉感到惋惜,涌进来一堆 私信问我怎么了,还有人说我是营销号作秀,过不了多久就会 复合,但不管怎样,我又涨了一波粉丝。

这就是情场失意赌场得意吧,事业和爱情,总得有一个不是吗?

后来我又见到了甄珠,在医院妇产科,她挺着大肚子,扶着腰往诊室那边走,我很想装作看不见,但还是生了恻隐之心,走过去扶她,她低着头没看到我,说谢谢,我没说话,把她送到诊室后,她抬起头,看到我,她愣住了:「是你。」

我搞清楚了事情的全部真相。

甄珠回国后,曾约过沈凛,但他拒接了,后来甄珠又打着朋友的旗号把他约了出来,那天大家都喝多了,稀里糊涂的,一些不该发生的事就发生了。

甄珠给我说这些的时候,低着头看桌上的柠檬水,她说: 「后来他睡着了,我在摸他脸的时候,听到他说小慧别闹,那时候我就知道,我和他已经是过去式了。」

「我不想破坏你们的婚姻! 真的, 那次之后, 我再也没有找过沈凛。|

甄珠越说情绪越激动,已经有了哭腔:「但是我怀孕了,我没办法孙慧,我已经 30 岁了,我不敢打胎,我也不敢一个人把他生下来,对不起,我不是故意的,真的对不起。」

多么狗血的剧情,偏偏让我遇到了,我早就说了,沈凛是一个很有责任心的人。

当年,他愿意为了一个女生的名声和她在一起,现在,他当然也会为了一个孩子的未来,牺牲自己的婚姻,更何况,那还是他的孩子。

但是我呢,我又做错了什么。

我喝了一口咖啡,看着甄珠,问:「现在的日子,是你想要的吗?」

「我不知道。」 甄珠摇摇头, 泣不成声。

看到她,我仿佛看到了过去的自己,紧抓着一个不爱自己的人,还要装作很幸福。

或许沈凛真的爱过我,也真的拒绝过甄珠,但无论过程如何,结果他还是背叛了我,当他躺到别的女人床上,和她翻云覆雨时,有没有想过家里为他留灯的妻子。

见到甄珠,我并没有预想中的痛苦,虽然心底隐隐有些难过,但更多的是解脱,走到今天,我对沈凛的爱已经到头了,但我不后悔,我尽力了,我没有遗憾了。

原谅的话我说不出口,只能举起杯子,对甄珠说:「祝你们幸福。」

14

那天, 我坐在医院门口的椅子上, 哭了一下午。

最后,还是魏超发现了我,递给了我一包纸,对我说:「哭成这样,内分泌能正常才怪。」

他送我回家,问我想吃什么,我随口说想吃虾,他楞了一下,问我:「你不是海鲜过敏吗?」

「谁说我海鲜过敏的?」我说完,突然觉得哪里不对。

我逼魏超把手机交给我,我打开他的抖音,发现他只关注了一个人,就是我,他还给我发了好多私信,或是安慰或是分享日常,但我从来没回过。

在我为沈凛难过的那些岁月里,这个傻小孩就把我放到了心上。

我嚎啕大哭,他抱着我哄:「不哭了姐姐,以后都有我陪着你。」

走过半生, 我终于遇到了那个愿意为我剥虾的男人。

或许, 是时候要给自己一个重头再来的机会了。

我试着开始接受魏超,他年纪小,但很有责任心,嘴上毒舌,却舍不得真的对我凶。

有次我犯迷糊,拍视频的时候不小心烫到了手,在厨房发出一声惊呼,还把碗摔了,他连忙跑进来,问我怎么了,是不是烫伤了。

我指着地上的碎瓷片说:「碗碎了。」他暴怒,说现在还顾得上碗吗!

做饭嘛,烫伤很正常,魏超却不这么觉得,他不让我干活,说 今天的视频他来拍,但他哪会做饭啊,试了好几次都失败了, 我安慰他:「要不今天算了吧?」

他叹了口气,说:「我上辈子一定欠你的。」接着洗干净碗, 又开始了新一轮的尝试,结果还是失败了,我们索性拍了一条 失败的视频传上去。

视频中他气鼓鼓地刷碗, 我站在他身边, 笑靥如花。

网友们都说第一次见我笑得那么开心,是啊,和魏超在一起,我不用小心翼翼,也不用患得患失,有时候不开心了还能使小性子。

哪怕我不是完美女友,魏超也愿意爱我,他弥补了我许多关于爱情的遗憾,那些沈凛没给我的细节他都给我了,我常常会想,难道他就是上天派给我的天使吗?

我曾在夜深时收到一通陌生人的来电,对方什么话也没说,听着他静静的呼吸声,我知道是沈凛,电话打了30秒,我说没什么事就挂了,他这才和我说话。

听得出来,他喝多了,他问我:「小慧,你过得好吗?」

「小慧,我好想你,我和她的女儿出生了,很可爱,我抱着她的时候总在想,如果是我们的女儿,会不会更可爱呢,小慧,

我后悔了,我爱你,对不起……」

他来回颠倒说了好多话,好多好多,我才知道原来他也曾爱上过我,他也想要和我过一辈子,但一切都晚了,或许,我们终究是有缘无分。

我告诉他: 「沈凛, 一切都过去了, 祝你们幸福。」

两年后,我和魏超结婚了,结婚的时候,我收到了一份匿名礼物,是一张站在玻璃栈桥上拍的照片,我知道是沈凛寄的,那一年看完《前任3》,我问他如果和我分手了怎么办,他说那就罚他去玻璃栈桥上站一天,被恐高吓死。

我把照片放到了抽屉的最深处,就让它永久尘封,连同我的青春一起。

后来,我和魏超去一个餐厅吃饭时,服务员指着我说:「啊! 是你啊!」

我这才知道,多年前的那个夏日,沈凛捏碎了玻璃杯,要和占我便宜的刘总拼命。

但有些人就是这样,哪怕短暂地交错过,最后也是再次分开,魏超问我离开那个为我拼命的男人后悔吗,我摇摇头,搂住他的手臂:「不后悔,因为我现在有你。」

全文完,番外加载中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,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